

老城区城市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以来，老城区城市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相关文件精神，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热点，完善公开制度，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

主动公开我局全部行政职权59项，其中：行政许可4项，全年处理决定数量共35件；行政处罚52项，全年处理决定数量共179件；行政征收3项，全年暂无处理决定事项。

（二）依申请公开

严格执行《条例》规定，逐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2022年，我局暂无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信息公开建设和管理，严格执行保密审查、信息发布审核等制度，完善信息公开手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政府信息公开实行专人负责，分管领导审核发布机制，注重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并通过多种渠道丰富政务公开形式，积极推送政府信息，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

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负责人，确保工作不断档。注重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工作，主动参加各级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对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监管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对《条例》的学习有待深入，对政务公开还缺乏高度的自觉性，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于进一步增强，时效性有待于进一步增强。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对《条例》和政务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二是在前一年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完善机制、明晰职责，丰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好的服务于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